

中国养老服务 发展研究报告(2018)

主 编 丁建定

副主编 郭 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养老服务 发展研究报告(2018)

主 编 丁建定

副主编 郭 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报告. 2018/丁建定主编.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8. 11
ISBN 978-7-5680-4723-4

I. ①中… II. ①丁… III. ①养老-社会服务-研究报告-中国-2018 IV. ①D66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56704 号

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报告(2018)

丁建定 主编

Zhongguo Yanglao Fuwu Fazhan Yanjiu Baogao (2018)

策划编辑: 钱 坤

责任编辑: 李文星

封面设计: 杨玉凡

责任校对: 阮 敏

责任监印: 周治超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电话: (027)81321913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

邮编: 430223

录 排: 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 武汉科源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6.5 插页: 2

字 数: 308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8.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研究中心正式成立于2016年11月。这个基地从成立之初,即定性为养老服务研究平台、学术成果发表平台、政策服务咨询平台、国内外学术交流平台以及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平台。鉴于这一定位,我们的相应举措是努力建立一支高水平的学术研究团队;打造高水平养老服务研究成果出版或发表载体;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或者著名的养老服务机构签署合作协议,培养养老服务管理人才;举办养老服务国际论坛并建立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国际联合研究平台;整合国内外学界与业界的专业力量,编辑出版适应新时代的养老服务系列教材,等等。这些工作从不同方面反映和体现着该重点研究基地的功能与影响,是建设好这一重点研究基地必不可少的几个方面的重要工作。这些工作在不同程度上已经开始启动,有些已经收到比较好的效果。我们希望把这些工作持续做好,使得该基地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省级重点研究基地,并努力向前发展,争取能够升级为国家级重点研究基地。

由该重点研究基地主任丁建定教授等撰写的《中国社会保障与社会服务研究》一书,于2017年由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正式出版,这是第一部以“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研究中心文库”的名义出版的学术著作。该书出版以后,经过多次讨论,研究团队认为,基地应该在学术成果发表的载体上探索更多的途径。大家认为,“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研究中心文库”可以作为养老服务研究著作出版的载体,此外,还应该组织撰写“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年度报告”,作为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状况年度性跟踪调查研究成果的发表途径。如果有可能的话,更应该创办一份养老服务研究方面的综合性学术性延续出版物。在目前的形势下,可以先出版《养老研究丛刊》,收录养老研究的学术成果,反映国内外养老研究的新进展,每年出版两卷。这就是“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年度报告”的编辑出版由来,换句话说,它是我们团队成员集体智慧的结晶,更是凝聚团队合力、广泛获得同行支持和参与的纽带。

撰写和发布“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年度报告”的基本思路是,立足自身团

队调查研究,依靠国内和国际同行支持,紧扣政策推进与发展现实,专题报告与综合报告相结合,学术领先性与现实应用性并重。我们希望“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年度报告”在我们团队的努力下,在国内外同行的支持下,能够认真地办起来,努力地办好,在学界产生良好的学术评价和较大的影响,对现实具有直接的启示和经得起检验的政策效应。

在这里,我必须对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们表示诚挚的谢意。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一直在努力支持我校社会学学科以及我们研究团队的建设,多年来,大家保持了一种相互支持、相互信任、求同存异、共谋发展的良好合作格局。“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研究中心”正式成立后,便与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通过一个个项目的方式完成了“华中科技大学养老服务研究中心文库”、“中国养老服务发展研究年度报告”以及《养老研究丛刊》出版合作协议。感谢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作为我们的学术研究成果出版和发布的持续稳定的平台,我们要做的事情就是把调查和研究报告组织好、撰写好,这样,我们想做的事情就一定能够做成做好!

丁建定

2018年9月1日

目 录

 第一篇 深圳市养老服务业现状及发展对策	1
一、深圳市老龄化现状及趋势	2
二、深圳市养老服务发展状况	7
三、深圳市养老服务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	24
四、深圳养老服务业发展形势与目标分析	36
五、深圳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对策分析	45
 第二篇 武汉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输送过程研究	50
一、分析模型与研究思路	50
二、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分析	57
三、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输送过程分析	62
四、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输送过程中的主要问题分析	75
五、完善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输送过程的相关建议	82
六、结论	87
 第三篇 南昌市整合闲置资源发展养老服务研究	89
一、研究意义与分析框架	89
二、南昌市整合闲置资源发展养老服务的政策实践	97
三、南昌市整合闲置资源发展养老服务的合作收益分析	104
 第四篇 城乡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差异研究	
——基于 2014 年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	114
一、研究设计与分析方法	114



二、研究对象的基本概况	124
三、城乡老年人养老居住地选择意愿差异研究	129
四、城乡老年人养老照料主体选择意愿的差异研究	136
五、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	149



第五篇 中国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变迁与经验 ... 158

一、中国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变迁	159
二、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现状	168
三、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典型经验	170
四、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未来方向	176



第六篇 我国居家养老服务发展调研报告 177

一、湖北、重庆、贵州养老服务发展调研	177
二、居家养老服务需求的预测分析	190
三、居家养老服务发展状况与突出问题	195
四、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健康发展的建议	213



第七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提升研究 224

一、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存在的问题	224
二、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的发展规划	230
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提升的策略	232



深圳市养老服务业现状及发展对策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倪赤丹

深圳健康养老学院 李良进

人口老龄化是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所面临的重大挑战,如何有效实现老有所养和老有所乐是全社会关注的焦点。我国人口老龄化形势日益严峻,对养老服务供给的压力越来越大,既要满足数量上的需求,更要实现服务质量上的提升。当前我国已由生存型社会迈入发展型社会,养老服务需求向高标准、多层次的方向发展,这对养老服务供给提出了更高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有效应对我国人口老龄化,事关国家发展全局,事关亿万百姓福祉。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加强顶层设计,完善生育、就业、养老等重大政策和制度,做到及早应对、科学应对、综合应对。《“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提出,到2020年,要使老龄事业发展整体水平明显提升,养老体系更加健全完善,及时应对、科学应对、综合应对人口老龄化的社会基础更加牢固。

深圳作为一个年轻的移民城市,2013年人口的平均年龄只有33.6岁。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深圳市老年人口的规模及其占总人口的比例在不断增长。因此,全面分析深圳养老服务业现状,为及时、科学、综合应对人口老龄化提供政策依据。

一、深圳市老龄化现状及趋势

(一) 深圳老年化现状

1. 深圳老年人口规模

第五次、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及 201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统计结果显示,深圳市常住人口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数量于 2000 年、2010 年、2015 年分别为 7.80 万人、18.28 万人、38.37 万人,占比分别为 1.11%、1.76%、3.37%,2010—2015 年老年人口年均增长率为 15.98%。同期深圳市常住人口总量分别为 700.84 万人、1035.80 万人、1137.89 万人,2010—2015 年常住人口总量年均增长率为 1.90%(见表 1-1)。显然,深圳市老年人口增长率远超常住人口增长率,达到 8.4 倍。深圳市统计局及深圳市民政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底,深圳市 60 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达 25.5 万人,占全部户籍人口的 6.84%。随着户籍制度改革加快推进,预计到 2020 年,深圳市 60 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将增加到 35 万人左右,常住老年人口将超过百万人。

表 1-1 深圳市第五次和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登记^①人口年龄类型分布比较

项 目	“五普”数据 ^②	“六普”数据 ^③	2015 年抽样数据
0~14 岁人口比例/ 人口数(万人)	8.50%/59.57	9.84%/101.88	13.40%/152.53
15~64 岁人口比例/ 人口数(万人)	90.39%/633.47	88.40%/915.64	83.22%/946.99
65 岁及以上人口比例/ 人口数(万人)	1.11%/7.80	1.76%/18.28	3.37%/38.37
老少比/ 人口数(万人)	9.61%/67.37	11.60%/120.16	16.78%/190.90
人口总量(万人)	700.84	1035.80	1137.89

2. 深圳老年人口结构

深圳人口老龄化体现在老龄结构高速增长、人口数量批量上升和户籍人口

① 资料来源:深圳市统计局。

② 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2000 年。

③ 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2010 年。

占比较小等特点(见表 1-2)。

表 1-2 2015 年深圳各区户籍人口按年龄段结构分布^①

区 域	总人口 数量/人	65 岁及以上 人口数量/人	65 岁及以上人口 所占比重/(%)	60 岁及以上 人口数量/人	60 岁及以上人口 所占比重/(%)
罗湖区	488202	26637	5.46	42363	8.68
福田区	735761	37529	5.10	59190	8.04
南山区	734862	24926	3.39	38794	5.28
盐田区	65916	3074	4.66	4838	7.34
宝安区	590327	21883	3.71	32864	5.57
龙岗区	653026	18335	2.81	29827	4.57
龙华新区	240055	4835	2.01	8211	3.42
坪山新区	66304	4535	6.84	6431	9.70
光明新区	67075	5068	7.56	7342	10.95
大鹏新区	34295	2608	7.60	3737	10.90

3. 深圳老年人口收入水平

老年人口作为养老产业的主要消费人群,其收入水平是影响有效需求的重要因素。深圳市老年人口的收入来源主要有三个方面:离退休金,占比达 66.07%^②;社保金,占比达 20.64%;子女赡养费,占比达 8.80%。老年人口的收入水平分布呈“中间大、两头小”(见图 1-1),月收入在 10000 元及以上的占 8.26%,在 6000~9999 元的占 7.82%,在 4000~5999 元的占 14.58%,在 2000~3999 元的占 32.51%,在 1000~1999 元的占 26.45%,在 999 元及以下的占 1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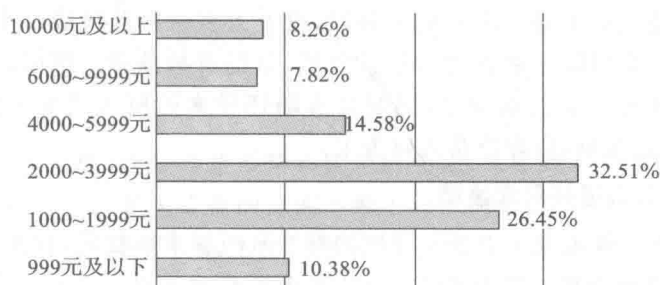


图 1-1 深圳市老年人口收入情况

① 资料来源:深圳市社工委。

② 深圳市民政局课题组:《深圳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改革发展专题研究报告》,2017 年。



2000~3999元的占32.51%,在1000~1999元的占26.45%,在999元及以下的占10.38%。由此可见,63.17%的老人的收入在2000元及以上,大部分老人的收入较为可观。

(二) 深圳老年化特点

1. 老年人口增长迅猛

近十年来,“4050”深圳建设者已逐渐进入老龄阶段。自2011年开始,深圳市退休人员逐年增加,形成老龄化高峰。老年人口规模呈井喷式、爆发式增长,显现出机械性、植入式等增长特征。

(1) 机械性增长。

作为移民城市,深圳人口规模的递增呈现机械性特征。这一人口进程,表现在人口老龄化方面:与其他城市人口规模自然增长而带来的缓慢老龄化进程不同,深圳人口老龄化将呈现出机械性增长的特点。1979年至1985年,深圳常住人口增加了56.7万;1985年至1990年,深圳常住人口又增加了79.6万。作为特区的第一、第二批建设者,他们赴深圳之时正值青壮年,年龄多在20~30岁,如今,他们已经安家立业。到2015年,第一批建设者将陆续达到60岁。到2020年,第二批建设者也将陆续步入老年。从此,深圳将进入老年人口规模的加速增长期,成批的特区建设者将同期奔老。

(2) 植入式发展。

深圳人口机械性增长的动力是产业发展,增长人口以年轻人居多(未婚年轻人人居多,每年新增大学毕业生就可达到约12万人)。几年之内,每年的新增人口将进入结婚生子阶段,进而形成人口的自然生长。在这一过程中,由于年轻的适龄就业人口多处于事业的上升期,没有太多时间照顾成长中的下一代,因而双方父母会以随迁的方式“植入”深圳,帮助看护孩子。所以,深圳的人口老龄化在机械性增长的基础上,同时具有随迁带来的植入式发展的特征。并且,这种植入式发展,以非户籍人口为主。

2. 老年人口呈候鸟式波动

从四面八方纷纷随子女迁入深圳的养老队伍越来越壮大,选择在深圳居住养老的老人逐渐增多。这两路大军,使得深圳非户籍老年人口短期内迅速膨胀,但人口波动受季节、乡土情结等因素影响明显。

(1) 夏去冬来。

非户籍老年人口增长特点在于每到秋冬季节,就有一批老人到深圳随子女过冬,使得老人数量呈现季节性“冷胀热缩”的特点。除此之外,由于深圳宜人的气候比较适合养老,大量北方老人在深圳置业,冬天来深圳居住养老,夏天回

户籍地,“候鸟式”养老的模式出现。截止到2016年,深圳市户籍老人27万人,老龄化率在6.32%左右,常住老人人口市统计局的口径是不到60万人,但是与市公安局的数字有一些差异,目前没有准确数字。80岁以上高龄老人3万人。冬季来深老人为80万~100万人,夏季约缩减一半。

(2) 还乡与随迁。

老年人口的机械性增长和植入式发展,扩张了深圳老年人口规模。在当前我国人口高速流动和中国浓厚乡土情结的背景下,机械性增长形成的老年人口在退休后会有迁徙需求而离开深圳,选择长期回家乡养老或周期性回家乡疗养;植入式增长形成的老年人口,随着看护孩子周期(3~10年)的结束,流动性和更替性会显著增强。

3. 老年人口呈圈层式分布

与深圳的城市结构和城市人口空间布局相适应,深圳老年人口的空间分布也呈圈层式分布。原特区内的罗湖、福田和南山等城市人口聚集区,户籍老年人口的规模、密度相对较高,宝安和龙岗紧随其后,盐田及其他新区相对较低。值得注意的是,大鹏新区和光明新区65岁及以上人口所占比重已超过7.6%,达到户籍人口老龄化的标准。但考虑到深圳原关外各区户籍人口、非户籍人口比重“倒挂”严重,未来户籍人口的年龄结构变动仍将十分剧烈,故这两个区的人口老龄化阶段并不稳定。而与原关外各区相比,原关内各区人口结构老龄化的趋势较为稳定,65岁及以上人口所占比重平均保持在4.7%左右,预计罗湖、福田、盐田会率先进入户籍老龄化阶段。

4. 老年人口结构倒挂

深圳是典型的移民城市,人口流动性较强,人口增长以机械性增长为主。2015年,深圳市常住人口数量为1137.89万人,其中流动人口^①887.87万人,占比高达78%。从深圳市各区人口的户籍构成情况来看,除了特区内的罗湖、福田、南山以户籍人口聚集为主外,其余各区均存在严重的户籍“倒挂”现象。

由于生活习惯、代际沟通差异和观念的变化,大多数深圳常住老人没有跟孩子一起居住,独居老人家庭的比例不断上升。例如,2014年罗湖区共有5.3万退休老人,没有和孩子一起居住的老人占近80%。此外,深圳的家庭人口结构单一袖珍,根据深圳“六普”统计结果,户均规模仅为2.11人,在全国4个直辖市和副省级城市中最小,大大低于全国平均数3.10人。深圳的“独居老人”将越来越多,这既是独生子女政策的必然结果,也是深圳现行的家庭结构特点

^① 流动人口是指现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县(市、区)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



使然。由于独居老人没有子女在家照顾，深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将面临巨大挑战。不同生活条件下的独居老人对家庭养老服务的需求将更为多样化和个性化。

（三）深圳老龄化趋势

1. 老年人口井喷式增长

目前，深圳市老年人口增长进入快车道。预计到2020年（见图1-2），户籍人口将达到550万人，户籍老年人口将增加到35万人，占比6.36%；到2025年，户籍人口将达到700万人，户籍老年人口将增加到81万人，占比11.57%；到2030年，户籍人口将达到850万人，户籍老年人口将增加到154万人，占比18.12%。

按常住人口计算，到2020年，常住人口将达到1480万人，常住老年人口将增加到60万人，占比4.05%；到2025年，常住人口将达到1650万人，常住老年人口将增加到103万人，占比6.24%；到2030年，常住人口将达到1700万人，常住老年人口将增加到178万人，占比10.47%，达到老龄化标准。



图 1-2 深圳老年人口增长趋势预测

深圳老龄化呈现骤然上升的趋势，人口迎来爆发式增长，未来10~25年，将有约60万的现龄45~60岁的户籍人口和约180万的非户籍人口进入老年阶段。2020年，将有现龄55~60岁的户籍人口约10万人进入老年行列。2015年，首批深圳建设者步入老年行列。按户籍人口推算，预计到2027年，深圳将迈入老龄化社会；按常住人口推算，预计到2032年，深圳将迈入老龄化社会。

2. “老龄四化”现象突出

高龄化、少子化、空巢化、失能化逐步凸显。根据深圳市卫计委统计，预计到2020年，全市常住人口平均期望寿命将达到81.7岁；2030年，80岁及以上高龄老年人将增至约18.5万人。随着医疗技术的进步和卫生条件的改善，人口寿命大幅增长，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

根据深圳“六普”统计数据,深圳家庭人口结构单一袖珍,户均规模仅为2.11人,远低于全国平均数3.10人。在计划生育政策、婚姻观念变化以及经济因素的共同作用下,近年来深圳生育率(约0.8%)在全国处于较低水平,“少子化”趋势日益明显。

同时,高龄化问题突出,预计到2030年,80岁以上户籍高龄老年人将增至约18.5万人,非户籍高龄老人约40万人。空巢化加剧,2010年深圳户均规模仅为2.11人,远低于全国平均数3.10人;2015年深圳户均规模为2.49人,也低于全国平均数。失能化问题严峻,2016年户籍老年人口中失能/半失能人口2900人,低保人口154人,“三无”人口61人,优抚人口859人,低保边缘家庭5个,计划生育特殊家庭326个。

3. 在深圳养老意愿强烈

调查数据显示,深圳老人对于在深圳养老的意愿较强烈。以年龄分组考察,60岁以上人群与60岁以下人群在深圳养老的意愿都较为强烈,区分不明显。以居住时长考察,老年人在深圳时间越长,选择在深圳养老的比例越高。关于是否愿意在深圳养老,79%的老人表示会在深圳安度晚年,仅有6%的老人表示不会在深圳安度晚年。分析这一调查结果,一部分原因是受调查样本影响(问卷中70%的老人为深圳户籍,95%的老人的子女为深圳户籍),另一方面也显示出深圳老人对于在深圳养老的意愿较强烈。

以户籍情况为基础进行分组考察,90%以上的深圳户籍老人愿意在深圳养老,而非户籍老人中其比例亦超过50%,显示非户籍老人也有较强烈的在深圳养老意愿,因此在设施配置上应予以考虑。以年龄为基础进行分组考察,60岁以上人群在深圳养老意愿比例较高(79%),而60岁以下人群在深圳养老意愿也较强烈(76%),因此在设置配合上应立足于满足长远需求。

进一步分析,老人在深圳养老的意愿与其在深圳居住时间长短有较强的相关性。数据显示,老年人在深圳时间越长,选择在深圳养老的比例越高(在深居住6个月以内仅26%的愿意在深圳养老,在深圳居住3年以上87%的愿意在深养老)。

二、深圳市养老服务发展状况

(一) 居家养老服务现状

1. 居家养老服务规模现状

居家养老是指以家庭为核心、社区为依托、专业化服务为依靠,为居住在家的老年人提供以解决日常生活困难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化服务。采取遴选供应



商制度,2016年,居家养老的民办非营利性机构36家,全年服务215036人次,发放养老服务消费券2442.5万元,使用率98%。

2. 居家养老服务结构现状

居家养老服务中,家政服务占68.90%,生活照料占6.70%。各地政府纷纷出台相关政策规划引导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为老年人安装“一键通”等电子呼叫系统,提供上门助餐、助浴等服务。培养居家养老服务人员,促进居家服务体系信息的流动,对有获取服务意愿的老年人无法找到服务提供者,或养老服务提供者找不到服务对象,政府可以通过一系列信息平台的建设促进市场上供需双方的匹配。

提供财政补贴支持。我国部分地区特别是东部地区和沿海发达地区,创造性地在居家养老服务中建立了财政资金购买服务、相关组织提供养老服务、居家老人享受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政策,出台支持性的优惠政策,如发放养老服务消费券,补贴服务提供方,提供免费的养老服务培训课程等。注重服务网络建设,实现居家养老服务城乡社区全覆盖,并形成便于老年人生活的高效服务网络——20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

3. 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现状

服务队伍年龄大、学历低,纸质服务券结算,无信息化平台。社区与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数量与能力发育不足,具体体现在:一是由于消防、环保等因素制约,投资回报率低,市场参与的积极性不高,社区与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数量不足,难以满足居民的养老服务需求;二是新建小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不到位;三是缺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的规划和具体的政策文件,对市场、社会主体参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激励性不足;四是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财政投入不足,绝大多数地方没有纳入财政预算;五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对象不够精准,偏重于健康老人的服务,而忽视了失能、失智、失独、空巢、贫困老人等特殊群体的服务需求;六是专业化、连锁化养老机构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延伸不够,机构养老与社区、居家养老之间缺乏有效的对接与协作机制。

(二) 社区养老服务发展现状

1. 日间照料中心布局全面铺开

全市现有86家日间照料中心,总床位1869张,总建筑面积达119520.77平方米。其中以宝安新区日间照料中心数量最多,福田区建筑总面积最大。从各个日间照料中心的床位设置来看,有64家日间照料中心床位在10张以上,其中以益田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床位数量最多,达到75张(见表1-3)。

表 1-3 深圳市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情况统计表(2017 年 5 月)

区 域	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床位/张	建筑面积/平方米
深圳全市	86	1869	119520.77
福田区	19	537	22849.56
罗湖区	12	228	7726.00
盐田区	4	70	15700.00
南山区	9	167	11349.41
宝安区	20	464	22232.60
龙岗区	10	190	9594.20
龙华区	5	66	7019.00
坪山区	2	45	1610.00
光明区	2	42	950.00
大鹏区	3	60	20490.00

2014 年,深圳首家公办公营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翠竹街道翠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正式开业。翠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位于太宁路 73 号福利中心大院内,总面积约 630 平方米,内设休息室、书画室、阅览室、心理咨询室、康复训练室、医疗保健室、活动室、餐厅等,配有电视、电脑、足疗按摩椅、背部颈部按摩椅等设施。作为“医养融合”新试点,其服务团队由全科医师、资深护理人员、社工、康复师构成,为社区老人提供多元化的服务。老人或其家人可选择晨送晚接的日间照料服务,也可以选择营养餐饮、康复理疗、上门照料等单项服务。

2.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主体增加显著

深圳市从 2006 年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居家养老服务试点,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政府买单、社会参与”的居家养老服务网逐渐展开。深圳居家养老服务已面向全市老人提供家政、助医、康复、送餐、心理慰藉等上门服务,政府对其中的低保、优抚、生活不能自理等户籍老人每月给予 300 元到 500 元的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居家养老服务将覆盖全市所有街道。

2012 年深圳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组织改革发展的意见》,进一步降低社会组织登记注册门槛,在全国率先明确工商经济类、社会福利类、慈善公益类等 8 类社会组织,由过去的“双重管理”转为“直接登记”,有效地解决了从事居家养老服务的社会组织登记难问题,催生了一批从事居家养老服务的社会组织。

截至 2013 年，全市共登记社会组织 6386 家，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8%，其中从事居家养老服务的社会组织近 500 家，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3%。

3. 服务内容主要集中在日间照料与家政服务

调研显示，日间照料与家政服务在老龄服务业中占有较大比重，分别是 45% 和 38%，健康服务、康复护理、旅游服务、咨询服务以及精神文化服务提供较少，仅占 17%。值得关注的是，以智能养老服务为核心的平台企业日益崛起，如智能化居家养老管理平台、智慧医疗、远程医疗以及中老年人智能生活服务平台等（见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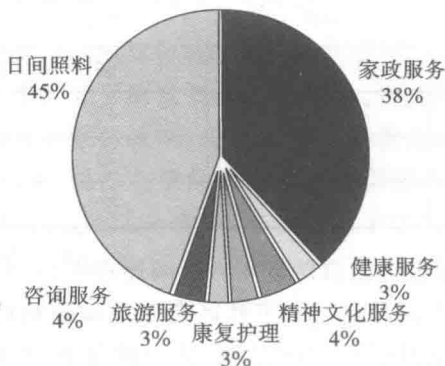


图 1-3 深圳市老龄服务业主要服务内容分布

日间照料以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主要载体，以生活照料、送餐服务、医疗康复等为主要功能，以半失能老人为主要服务对象。在政府政策和资金扶持的大力推动下，以街道为单位的为居家养老提供支持的机构日益增多。除此之外，还包括创乐福、福泰年、安康年等国内专业的老龄服务公司和专业运营机构，以及皇家澳洲颐养服务中心、长者屋等外商投资养老服务机构。

家政服务是老龄服务业中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领域，是居家养老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深圳市已成立家政服务行业协会，拥有会员 300 家，提供多样化的家庭服务。其中，以深圳市中家家庭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娘子军格格家政服务有限公司为代表的企业已成长为家政服务行业领军企业。深圳市娘子军格格家政服务有限公司集保姆大学、高端家政、加盟管理于一体，在深圳有 20 多家分公司，在全国有 21 个培训基地、200 多个连锁合作机构。

4. 老年社会工作服务全面覆盖

据深圳市社工协会统计，目前深圳社工行业从业人员达 6607 人，其中已有 730 名社工活跃在养老领域，占比超过 10%。这些社工分布在老人院、老年人